

宝鸡市建设工程评标承诺书

本人已接受招标人邀请，担任陇县天成镇人民政府2025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一天成镇2025年森林乡村建设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现郑重承诺如下：

-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出具的评审意见客观、真实，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署名并承担个人责任；
- 2、不发表任何具有倾向性的意见，不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施加任何影响；
- 3、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应提出书面意见和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4、进入评标室后，关闭所有通信工具，待评标活动全部结束后方可开启；评标过程中，不中途离开，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离开的，应先征得招标人、监督人的许可；不将投标文件带离评标室评审，不向外界透漏评标内容或遗失评标资料，评标结束后不得复印或带走与评标内容有关的资料；
- 5、在评标活动中，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有关监督部门反映评标过程中出现的违法违纪行为或不正常现象；

本人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自愿放弃陕西省建设工程评标专家资格，接受相关监督部门对本人的依法处理。

承诺人签字：

李利琴 张唐芸 曹海英

2025年12月10日